

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价
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审计委员会对公司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亚太所”）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事务所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9 月 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16 号院 3 号楼 20 层 2001

首席合伙人：邹泉水

截至 2023 年末，亚太所合伙人数量 74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 352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253 人。2023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6.97 亿元，审计业务收入 5.70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4.20 亿元。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2 家、主要行业包含制造业 21 家、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0 家、批发和零售业 5 家、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 家、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3 家，其余行业 10 家，财务报表审计收费总额 6,341.60 万元。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改聘亚太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2023 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工作安排，亚太所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同时对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2023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进行审核并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亚太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充分的沟通。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对亚太所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亚太所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拟改聘亚太所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通过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召开沟通会议，对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初步预审情况，如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审计委员会成员听取了亚太所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相关事项的情况汇报，并对审计工作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

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亚太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武汉农尚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